

封丘县农业农村局 封丘县财政局 文件

封农字〔2024〕126号

封丘县农业农村局 封丘县财政局 关于发放2024年耕地地力保护补贴资金 有关事项的通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

为做好我县2024年耕地地力保护补贴资金发放工作，根据省财政厅、农业农村厅通知精神，现将有关要求通知如下：

一、资金来源。省财政下达我县2024年耕地地力保护补贴资金121080000元。以前年度结余及专户利息16693.5元，共计121096693.5元，统一用于2024年支持耕地地力保护。

二、补贴面积。农业部门对各乡（镇）人民政府上报《清册》内容汇总确认的面积，全县补贴面积1222580.657亩。

三、补贴标准。省财政下达我县2024年耕地地力保护补贴

资金 121080000 元。以前年度结余及专户利息 16693.5 元，共计 121096693.5 元，统一用于 2024 年支持耕地地力保护。

根据农业部门对各乡镇人民政府上报《清册》内容汇总确认的面积，补贴面积 1222580.657 亩，据此计算，我县每亩补贴标准 99.05 元，执行标准每亩 99.05 元。到户补贴金额以元为单位，四舍五入，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四、补贴资金的兑现。通过惠民补贴“一卡通”办法兑付给农户。县财政局按照县农业农村局汇总确认后的《清册》内容将补贴资金支付给承办金融机构，承办金融机构以通过惠民补贴“一卡通”系统获取的补贴数据为依据，将补贴资金存入补贴对象的社保卡账户。承办金融机构营业网点在办理补贴发放手续时，应在社保卡摘要栏内注明“耕地地力保护补贴”字样。农户持本人身份证（或户口簿）和社保卡，随时到承办金融机构营业网点办理补贴资金存取款业务。2024 年 6 月 30 前发放到户。各乡（镇）要妥善保管补贴档案备查。

封丘县农业农村局 封丘县财政局
2024 年 6 月 18 日



封丘县 2024 年耕地地力保护补贴汇总表

乡 镇	户数 (户)	面 积 (亩)	金 额 (元)
城关镇	3450	12520.624	1240170.04
城关乡	8323	57556.582	5700983.17
回族乡	1251	8630.251	854826.91
王村乡	7561	45568.842	4513597.64
应举镇	9908	91725.51	9085415.43
陈固镇	8792	70825.98	7015315.96
黄德镇	8087	64453	6384071.54
居厢镇	7010	55883.83	5535295.18
鲁岗镇	8739	51444.45	5095575.73
陈桥镇	11254	116544.62	11543751.97
荆隆宫乡	14675	123196.63	12202636.82
留光镇	10375	60903.571	6032502
曹岗乡	7920	71344.27	7066652.95
潘店镇	12897	74221.537	7351649.83
黄陵镇	8286	56864.75	5632456.84
李庄镇	6784	72780.29	7208896.76
尹岗镇	5999	54030.95	5351771.82
冯村乡	8999	54540.66	5402255.25
赵岗镇	11920	79544.31	7878867.66
合计	162230	1222580.657	121096693.5

